

证券代码：871330

证券简称：优比贝柠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惠州市博罗县园洲镇深沥村第四工业区优比贝柠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开建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拟在广东省广州市从化经济开发区鳌头工业基地购买土地用于投资建设生产及研发基地，用地面积约 22,000.28 平方米，预计购买土地使用权和设备，新建厂房合计投入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等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协议的签订等。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7 日